**附件5**

**考生诚信申报承诺书**

考生(本人签名),高考报名号

我自愿申报普通高校招生优录资格，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：

1.我已阅知湖北省普通高校招生优录申报条件和相关要求。

2.我已阅知教育部相关文件内容：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中有关考生“提供虚假姓名、年龄、民族、户籍等个人信息，伪造、非法获得证件、成绩证明、荣誉证书等，骗取报名资格、享受优惠政策的”的处理规定，即“在报名阶段发现的，取消报考资格；在入学前发现的，取消入学资格；在入学后发现的，取消录取资格或者学籍；在毕业后发现的，由教育行政部门宣布学历、学位证书无效，责令收回或者予以没收；涉嫌犯罪的，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”等处理规定。

3.本人承诺：



(考生本人须将以下内容抄写在横线上：我已明确申报条件和相关要求，所填报的信息和提供的材料均真实准确，

如果弄虚作假或信息缺失，自愿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!)

年 月 日